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7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24年12月17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决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17日（星期二）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7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17日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

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4、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三）

5、 会议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路 26 号公司 6 层会议室

6、 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 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部分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2、议案审议说明

(1)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26 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所有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 上述提案 1.00 至 4.00 均须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针对提案 1.00、提案 2.00 和提案 3.00，作为 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拟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且关联股东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5) 提案 6.00 仅涉及选举 1 名独立董事，无需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

2、登记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路 26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

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3) 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信函、电子邮件及上门方式登记（登记须在 2024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5:00 前送达或发送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四、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 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邱晶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路26号（邮编102600）

电子邮箱：qiuqing@jiuqi.com.cn

联系电话：010-58022988

六、 其他事项

- 1、会议材料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4、本次大会预期 2 小时，与会股东所有费用需自理。

七、 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279 投票简称：久其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 和下午1:00~3: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17日上午9:15~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对会议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部分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您请在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栏目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受托人联系电话：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证券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人签字（法人盖公章）：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